

证券代码：832075

证券简称：东方水利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东方水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启春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<2023年年度报告>及<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>》议案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

董事会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提请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邱建、黄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不需要回避，本议案通过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请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不需要回避，本议案通过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独立董事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《公司章程》《东方水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编制了《东方水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提请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不需要回避，本议案通过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办公室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提请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不需要回避，本议案通过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从长远发展战略考虑，为继续扩展业务，圆满实现公司预定的 2024 年经营目标，因此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邱建、黄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不需要回避，本议案通过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提请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不需要回避，本议案通过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度生产经营和 2024 年资金需求情况，编制了《2024

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提请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不需要回避，本议案通过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及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良好的合作情况，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提请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邱建、黄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不需要回避，本议案通过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不需要回避，本议案通过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人員签字确认的《东方水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东方水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